

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月21日，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新桥国际产业园寿州大道与和谐大道交口西北侧，项目本阶段建设内容包括：1#升压变厂房、2#智能箱变厂房、综合楼、地下油库等，配套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本阶段已建成1条高频型电感产品生产线、1条升压变生产线和1条一体化集装箱生产线，形成年产350万台电感产品、年产4800台油浸式变压器（油变）和年产1200台一体化集装箱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2月17日，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取得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码：2302-340422-04-01-417902）。

2023年3月，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3年3月27日，淮南市寿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淮（寿）环评[2023]67号”文《关于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项目环评予以批复。

2024年4月30日，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工作，登记编号为91340422MA8PYBY9XX001W；2024年12月25日，企业取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340422-2024-105L。

项目本阶段建设内容包括：1#升压变厂房、2#智能箱变厂房、综合楼、地下油库等，配套废水、废气处理设施，于2023年4月开工建设，2024年6月项目

相关工程内容建设完工，2024年8月开始进行相关设备调试，各项设备运转正常，本次验收产能为年产350万台电感产品、年产4800台油浸式变压器（油变）和年产1200台一体化集装箱。

（三）投资情况

项目本阶段实际总投资3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80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2.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针对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本阶段形成年产350万台电感产品、年产4800台油浸式变压器（油变）和年产1200台一体化集装箱的产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原环评中厂区设置1座容积为620m³事故应急池和1座380m³的初期雨水池，建设时由于场地等因素限制，实际厂区内未单独设置初期雨水池，仅在厂区西南角建有一座620m³的事故应急池，应急事故池兼具初期雨水池功能，能够满足前15分钟的初期雨水收集需要，此变动不会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

2、原环评中危废库位于厂区西北侧，实际中危废库位于厂区西侧，面积不变，危废处置方式和危废暂存能力未发生变化。

3、平面布置发生变化。实际建设中考虑生产便利性及布局合理性，对成品仓库、原材料仓库、化学材料仓库、一般固废库的位置进行调整，所有的布局变化均发生在项目厂区内部，且本项目环境保护距离为厂界外85m，环境保护距离内无敏感点，项目平面布置的变化不会导致环境保护距离变化及新增敏感点。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内容，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本阶段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厂区初期雨水，主要污染物有COD、BOD₅、SS、NH₃-N、动植物油等。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收集后进入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后，经检测达标后泵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寿县炎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本阶段废气污染源主要为电感产品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上锡废气和焊接烟尘、食堂油烟等，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二甲苯、锡及其化合物等。

1#生产车间电感产品第一条生产线烘烤、含浸烘烤、装壳灌胶、喷码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和连接设备的管道收集后，经过三级活性炭（TA001）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3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上锡废气、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净化器处理，处理后尾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机油、废包装桶、废手套/废抹布/废拖把、废活性炭、隔油池废油、脱漆废渣、上锡废渣、不合格品、废铁芯、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

其中脱漆废渣、上锡废渣、不合格品、废铁芯、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为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机油、废包装桶、废手套/废抹布/废拖把、废活性炭、隔油池废油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内危废库内，废机油、废手套/废抹布/废拖把、废活性炭、隔油池废油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安徽蓝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的安徽润德环保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处置。

厂区西侧设置有1座危废库，总面积为50m²，暂存间内分区规划不同区域进行危险废物存放。已按照规范完成防风、防雨、防晒、防渗、导流沟、集液池的建设，危废库地面整体做防渗防腐，地面为环氧树脂防酸防碱地面；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产生的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满足相应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已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记录危险废物情况，记录上注明危险废

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污染物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炎刘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有组织：DA001 排气筒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苯乙烯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二甲苯、锡及其化合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苯乙烯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监控点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昼、夜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核定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出项目本阶段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0.216t/a，满足项目总量控制要求 (VOC_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856 吨/年)。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伊戈尔安徽生产基地项目本阶段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内容按照环评报告书及相关审批决定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指标，完成企业排污许可登记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不予验收的情形，建议通过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六、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做好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营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各类固体废物及时处置，建立并及时更新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3、加强初期雨水的管理、合理处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安徽能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